

信阳师范大学 2024 届新生寝室用品、宿教科员工劳保用品、卫生工具采购项目 询价公告

(招标编号: XYKX-2024720)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信阳市, 浉河区

一、招标条件

本信阳师范大学 2024 届新生寝室用品、宿教科员工劳保用品、卫生工具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信阳师范大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具体参数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信阳师范大学 2024 届新生寝室用品、宿教科员工劳保用品、卫生工具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信阳师范大学 2024 届新生寝室用品、宿教科员工劳保用品、卫生工具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度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 若新成立的公司, 企业成立年份不足, 则需提供有效的开户行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三个月份依法缴纳的社保证明和纳税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且营业执照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3.3、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信息）

3.5、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7 月 25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7 月 29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在信阳科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 26 号楼 9 楼）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 26 号楼 9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 26 号楼 9 楼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XYKX-2024720

2、项目名称：信阳师范大学 2024 届新生寝室用品、宿教科员工劳保用品、卫生工具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询价；

4、采购需求：具体参数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5、服务期：1 年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7、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六条第三款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来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度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若新成立的公司,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有效的开户行资信证明);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意三个月份依法缴纳的社保证明和纳税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且营业执照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

3.3、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信息);

3.5、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三. 获取询价文件

3.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7月25日至2024年7月29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时至12时,下午14时至18时(北京时间,下同),在信阳科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26号楼9楼)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由法定代表人持法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及“二、申请人资格”相关资格证明文件现场报名。以上资料均出示原件,留复印件,复印件按顺序装订成册(每页均须加盖企业公章)留存1份),文件资料费每套售价为500元,售后不退。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4.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31 日 9 时 00 分，地点为信阳科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 26 号楼 9 楼）。

4.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31 日 9 时 00 分，地点为信阳科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 26 号楼 9 楼）。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询价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同时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七、凡对本次采购活动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信阳师范大学

地 址：信阳市浉河区

联系人：沈先生

电 话：15565587799

招标代理机构：信阳科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 26 号楼 9 楼

联系人：翟先生

电 话：17703761233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信阳师范大学

地 址：信阳市浉河区

联 系 人：沈先生

电 话：1556558779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信阳科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 26 号楼 9 楼

联 系 人： 翟先生

电 话： 17703761233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